



創號: 1130056480

檔號: 0113/560601/001

保存年限: 10年

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 (稿)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校學字第 1130056480 號

附件:

主旨: 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所學生宿舍申請相關事項。

依據: 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第13條及第14條。

公告事項:

- 一、申請資格: 學生本人及父母須自申請之日起前二年內未設籍臺北市或新北市板橋、三重、中和、永和、新莊、新店、樹林、鶯歌、三峽、淡水、汐止、土城、蘆洲、五股、泰山、深坑、八里等十七區。不包含在職專班學生。
- 二、申請時間: 113年7月15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3年7月25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逾期恕不受理。
- 三、申請方式: 一律網路申請 <https://housing.ntu.edu.tw/graduate>, 以學號與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碼登入(新北市偏遠十二區同學請致電學生住宿服務組開通申請權限)。同學可同時申請BOT宿舍,若兩者皆抽中只能擇一入住。欲申請太子學舍者,請於7月15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7月25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至 <https://ntudorm.prince.com.tw/> 登記抽籤。
- 四、申請結果: 113年7月29日(星期一)下午2時公布抽籤結果於申請網頁,請同學自行登入查詢抽籤結果。
- 五、入住時間: 113年8月26日(星期一)起,至各宿舍輔導員辦公室辦理入住。
- 六、校內宿舍與太子學舍詳細抽籤規則,請依各申請系統公告為準。
- 七、若有任何問題,請洽住宿組研究所承辦人-林小姐(電話:

國立臺灣
公文系統



創號: 1130056480

02-33662266，Email：shihmei1206@ntu.edu.tw)。

校長 陳 ○ ○

公文流程：【線上簽核公文】學生住宿服務組→學生事務處(決行)→學生住宿服務組

備註：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單位
承辦人 <small>學生住宿服務組</small> 行政組員 林詩梅 113/06/17 15:44:54		學生事務長 <small>學生事務處</small> 學生事務長 朱士維 決行 113/06/19 09:20:59
組長 <small>學生住宿服務組</small> 組長 楊國城 113/06/17 17:05:03		
秘書 <small>學生事務處</small> 秘書 李毓璉 113/06/17 18:04:46		
副學生事務長 <small>學生事務處</small> 副學生事務長 蔡沛學 113/06/18 20:52:16		

灣大學
騎縫章